

亦果 著

生平 辦香

漓江出版社

香瓣一平生

亦 果

漓江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生平—瓣香/亦果著. —桂林: 漓江出版社, 2004.7
ISBN 7—5407—2572—9

I. 生… II. 亦… III. 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K835.655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86683 号

生平—瓣香

亦果 著

责任编辑: 姚开明

封面设计: 郁升宏

漓江出版社出版

(广西桂林南环路 159-1 号)

邮政编码: 541002
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

湖南地质测绘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7.5 字数 180 千字

2004 年 7 月第一版 2004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

印 数: 1—8000 册

IABN 7—5407—2572—9 / I · 1558

定价: 18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联系

内容梗概

主人公是一个将进入不惑年龄的独身女人,受网络情感的驱逼,渐渐启开内心深锁的闸门,一步步走向有着鲜花和陷阱的现实生活。自恋又恋父,然而又生动地面对着两个男人,一个自诩为精神境界的先锋,一个标榜成锐意进取的勇士。两面旗帜下的风流成性,也燃起了她对情欲和性爱的无限激情。在这样一个错综复杂的时期里感受着、思考着、选择着、行动着、奋斗着,但又无一不在大千世界面前感到困顿与迷茫。小说构思精巧,人物生动,语言优美,画面感非常强烈具有音乐般的久远深长,尤其是细腻深刻的心理分析和描写,令人叫绝。

关于《生平一瓣香》——致亦果（代序）

黄岳（留美著名学者）

你好。那天我打开邮箱，塞得满满的竟是你的小说《生平一瓣香》，这使远在他乡的我喜出望外，要知道我好长时间没读到大陆朋友的小说了，尤其是你的作品。我花了整整一天的时间，才把你的这个长篇读完。当然是我的初读，有待于今后再慢慢细磨欣赏。

你这家伙，也居然能写。

倘如能出版，也不失为一部感觉很好很新的小说。

我很想为你的小说多说些什么，又不知从何说起。和以前读你的诗歌感觉不同，说实在的我还是喜欢你现在的小说，因为很容易了解你的思想，你的语言，你的叙述方式，还有你离不开的诗歌激情和诗歌精神。

贯彻在小说中，让人体验的滋味，并渐入佳景。

这也是现代小说中颇为难得的。

我想粗略地谈谈我读《生平一瓣香》的三点感受。

其一：心境

何为心境，读你的小说必须静心，因为小说用了第一人称，出自一个女人的口吻，她又象是自言自语，所以不能在轰

轰烈烈的状态下阅读。我记得你在创作时有两个习惯：喝白兰地和听风情音乐。这两种习惯下的思维有时隐隐约约、有时又很强烈地在小说中体现着、感染和被感染着。音乐效果似乎更浓些。好象就是你在小说中被说起的音带《爱尔兰画眉》一样，我试着听它读你的小说，感觉确实不一样，已不仅仅是风笛的意义了。

对于现代小说，是的，有时候我们也确实需要换一种方式阅读。人可以骑着马上山，也可以驮着马上山，这就是心境，当然，更深更多的感受只能意会。

其二：描述

你的描述是很用心的，一切都是围绕着情感。虽然是自述形式，但对于人物的心理描述、对于主人公自我世界（包含房间里的各种摆设和景物）的描述、对于性爱的描述，可谓淋漓尽致。值得一提的是对性爱，你没有迎合大众的口味，因为在你的这篇作品中，根本没有必要入木三分和刻骨细致的渲染，点到为止，给人赏心悦目即可，这是传统的中国人的审美阅读，我发现你还是处理得相当妥贴，甚至于高级。

其三：对话

对话部份我认为是精彩的，首先体现了作品中人物的思想和某种优秀的东西，因为是叙述上的风格，所以更强调了对话的重要性，没有烦琐，又没有离开现实生活的特性，在自然的基础上，注重语言的不凡，充满了智慧。智慧包括趣味、幽默和哲理。这点，你是成功的。

当然，可能你初次写小说，情节略显单薄了一些。可我的朋友们却认为这也无妨，这是新时期下的新状态小说，无须要有太多太深的故事。

有感受就行。

我们中国人有句老话，公有公理，婆有婆理，萝卜青菜，各人喜爱。

我不能多说什么，我期待你早日出版，自有拔萝卜或青菜的人。

因为我就是其中一个。有幸先睹为快。

谢谢你。

2003 年月 10 月于美国旧金山

目次

我秘密的心,如一只无言的苹果	1
三个孩子围着一只羊,三个孩子走散了	14
爱情的一堆积水,你是水手吗	25
住在内容里,却不甚理解住	39
哆哆嗦嗦,爱情不安全	54
瓜滚过他的脚边,象爪	67
和我一样如饥似渴的还有一个人	80

又一次在裸体中成长	89
一块石头仿着另一块石头	96
往来与你的说谎与无奈之间	106
幸福是碎玻璃后的一张脸	128
独自表白,独自一半加着一半	136
额头死去后,嘴唇依旧在树下 望	142
我来介绍你,莞儿,姓夏	163
想念恋人的裸体,那是一片蔚蓝	176
失眠与梦正在握手,而后,手一直在街上走着	189
为一张肖像梳洗长发	201
向你奔跑过去的是我唯一的牡鹿	213
后记	224

我秘密的心，如一只无言的苹果

也不知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我又重新读小说了，仅仅是小说，这全是因为一个朋友的建议，准确地说是一个网友的竭力怂恿。

很有趣，不过也是我喜欢的事。读，纯粹只是为了少一点孤独。而竟然就是小说中的种种诱惑，让我曾经沉浸，并把我读过的一本本当成一面面镜子，照耀着自己。

有六本书是我喜欢的：

1. 西蒙波娃的《名士风流》；
2. 麦克米伦的《单身女人》；
3. 略萨的《情爱笔记》；
4. 威连斯的《纯情梦醒时》；
5. 维多丽亚的《迷情之夜》；
6. 罗斯的《狂野的爱》。

全是外国的小说，不能笑我，也别问我这是为什么，也许是外国小说不矫情、又敢说敢做吧。事实上近几年来我就是读了这几本书，除了那个网友，许多网站也在竭力推荐这些书。奇怪，都与情爱有关。

要说我的情感，完全是在一条真实和自然的长河中流淌不息

的,内心平坦、灿烂和激活,因为我有自己的太阳,我的光芒就是 I 热爱自己。

而且我始终相信,在我的身上,总有不可思议的事会出现、总有奇迹产生。对一般人来说,可能见怪不怪,而我不同,因为我活在自己的美丽中,如一朵深锁在后园里那不知名的野花,与众不同着,并芬芳着。爸爸戏说我:劝君莫作独醒人,烂醉花间应有数。我懂。

有关我的奇事怪事,如果我高兴,以后我会慢慢细说。现实中我没有真正的、无话不说的朋友,所以我根本没有必要说半句假话,我必须对得起自己,所以我更没有必要掩饰自己的喜悦、忧烦和某种欲望;我可以俗一点,却不可以虚伪。

这也是爸爸说过的。

何况我还是个女人。

在我这位网友看来,我是相当无聊而又孤芳自赏的一个女人,他说他在读过的许多名著中都出现过我这种类型的女子,幻想能力十分迟钝、又不善于观察、又总是自作聪明、自以为是。种种对于我的显露,他说他因为读过我,所以更能读懂我。

读懂我?未必。

我,36岁,独身至今,长发,大眼睛,身高1米63,在很多人眼里我是个美女子(但我不是涂脂抹粉的那种女人),大学本科毕业,计算机专业,又自学财会获得相关证书,在本市一家私营企业做主办会计,自学英语达到了一定的等级;所以我还兼着三家翻译社的翻译事务。爸爸担心我过份劳累,说只要兼一个就行了,但我这么认为。

我曾有好几年的时间笃信基督,每个礼拜天我要走很长很长的路去郊外的一所教堂,我之所以不骑车不打车要走着去,一度我



恪守着虔诚；而坚持要去郊外的教堂，是以为那里比较朴素、纯净和少了许多的修饰，其实离我家不远就有一所教堂，因为靠近火车站，有时静谧中会传来一声汽笛，总有人象梦中惊醒一样，圣经会从手中掉落在地上，这种感觉极其不和谐。

所以我愿意去郊外接受来自于主的洗礼，我希望从中得到安宁，我尤其喜爱“上帝”的声音，喜爱教堂音乐，更喜爱来自于上帝的故事，它使我有依托，我可以什么也不想，什么也不想。

让我明白了许多事：耶稣不仅能治愈许多病人，还使人能起死还生、苦水变甜酒、用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、使雷雨交加化为风平浪静，虚心的人有福了、哀恸的人有福了、温柔的人有福了、清心的人有福了……

上帝说：你们祈求，就得到；寻找，就找到；敲门，就给你开门。

上帝说：你们不可故意在人前行善事、叫人看见，不可大吹大擂，施舍时要悄悄地在私下做，这样天父会奖赏你。

上帝说：要宽以待人、爱仇敌、不要报复，有人打你的左脸，连右脸也让他打；有人要你的外衣，你就外衣给他；有人强迫你走一里路，你就同他走二里路；有求你的，你就给他；有向你借贷的，不可推辞；这样你们才能作天父的儿女，因为天父他叫太阳照好人也照坏人；降雨给行善的，也给作恶的。这是真谛。

上帝还说了很多。

除此以为，我还到过网上天主教圣经函授课程——圣经研究班，一共上了十三课，我还写过一篇《我们一块儿去朝圣》在“教友心得分享”版块上发表，获得精美《圣经》一部，煞是光彩。

然而，渐渐我发现了我在违背基督的思想，因为我有了贪婪和欲望，甚至还有自私，特别是金钱。

上帝同时也说：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，因为有虫子蛀、会生锈，又会遭盗贼偷。要为自己积财宝在天上，那里没有虫蛀、不

会生锈,也不会遭贼偷。你的财宝在哪里,你的心也在哪里。没有人能同时侍奉两主,不可能同时作上帝的仆人又作金钱的奴仆。你们不要为饮食、衣着忧虑,难道生命不比饮食重要、身体不比衣服贵重吗?你们看天上的鸟,它们不种、不收、也不存粮在仓,天父尚且养活它们,你们不比飞鸟贵重,你们中有谁因整日思虑这些而多活一时呢?为什么要为衣服忧虑呢?看看野地里的百合花怎样生长吧!它们不为自己缝制衣服,但就连荣华显赫的所罗门所穿的衣服也比不上它们美丽。你们的信心太小了,野地里的草今天开明天就枯萎了,上帝尚且给它们装饰,何况你们呢……

上帝永远没有错的时候,所以我迷惑啊,我希望能找到答案,并有弥补的办法,我不断地询问上帝,可是,我发现上帝也有模棱两可的时候,既然是宽容之父,为什么要将亚当逐出伊甸园?还有很多哑巴没有开口,还有很多聋子没有复聪,上帝又在哪里呢?就因为这,从此我失去了信仰。

爸爸说,我做对了。

是的,我热爱金钱。我想拥有很多的钱,靠我的努力赚钱,我别无他求,因为在这个自我实践的过程中,我会得到快感和勇气、会证明我的能力和价值,为此我想拚命赚钱,我需要足够的钱来过一辈子。

事实上,我做到了。这房子是我趁没涨价之前花了20多万元买的,我不会去贷款,因为没有必要,还花了20多万的装修,10多万的家具等各种设备全都是我一下子付清的,我还积余了一部份,并仍然在积累。不是我用不完,哪有用不完的,只是我还不想用。有时候我还要救济我的姑姑,每次看她的时候,我总要给她一些钱,她下岗了,丈夫得病去世了,姑姑除了生活,还要负担孩子。

感谢上帝,她给了我机会。

对于钱,我有乐趣。我欣赏有钱的人,在我看来,钱还代表着一



个人的观念和思想。所以我永远不会放弃获取。

我喜欢鲜花,不喜欢插花的那一种,只钟爱白色的花,象玉兰、栀子花、白菊花,哪怕是小茉莉、满天星我也会痴恋;我每两天要换一次,我的生活离不开鲜花。它让我置身于一个芬芳的摇篮里,也使我成为自言自语的一朵,独独地冷艳,我喜欢这种感觉,也常常会沉醉一番。

有时兴奋起来我还喝点红酒,但喝不多,否则一两杯下去我会忘形。所谓忘形,就是和男人一样,酒后兴起,而我的反应是痴心妄想,想入非非,书中的种种激情部份每每就会象浮云,在我眼前飘来荡去。当然,只是浮云,我不可能也不至于有任何行为。

我是个奇怪的人哦。

也有那么几年了,我没有男人,根本就没有性生活。说不清什么理由,我不太相信男人,更不会依赖男人。想起一旦身边有个男人,我就会烦躁。曾有过男友,但我快记不得他们是什么样子了。替我说媒的很多,没有一个成功,不是别人不好,是我看都不愿意去看。

可能我遗失了好多好男人,但我没有理由责怪自己,我更爱我自己,我心对我说,请安静一点吧,我丰姿美妙的豆蔻年华,全都交给了20岁以前的时候。

我经常感到孤独,而且痛苦难受,也会独自啜泣。每次这样,我就翻英文字典,死死读着一个个字母,就象嘴里含着一颗话梅,这样我就会全然忘记,我会思想很集中地真正阅读起来,并继续我的工作。

休息天的时候,我也不出家门,除了上网外,我会在自家的阳台上小晒一会儿太阳,读书、喝茶、听音乐,那个网友说,班德瑞的音乐很好听,我买了来,哎,真的很好听。

对了,那个网友的网名叫有限公司,他说他有很多网名。

问他为什么起这个名？

他说在网络上也要负有限责任，所以叫有限公司。

有限可以和许多搭配，为什么要用公司？

或许是在经营一种什么吧。

经营？

人与人就是经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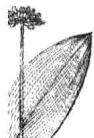
我跟他说了如果与我交流，只能用一个名，就是现在的这个名，我不喜欢多换名字的人，这种人性不稳定，多个名字多个面具，多复杂。我不在乎名字的好坏，这种虚拟的部份我已经习以为常。

起初，我总在一个固定的聊天室里盘桓，一年后渐渐也有了相对固定的聊伴，聊得也欢，但我坚持不用QQ，原因是我不是职业的聊天手。时间长了，如果见不到有熟悉的名字出现，便会有那么点牵挂。有次五一节吧，有个网友建议说：节日的俗套和气闷令人都 有逃离出去的愿望，压抑的心灵渴求极速地释放，一起去太阳岛吧。

倡议一出来，每天会接到许多网友的电话，希望我成为他们中的一员。当然，我不会去，肯定不会，这是因为我不愿意和陌生人近距离接触，更别说结伴旅行了。唯有其中一网友支持我，说不能去，说北国没有想象中的美，说那些人比想象中更冷。而他自己却踏上了哈尔滨之旅，真不知他的肚肠根是怎么转弯的。当然，他跟我无关。这个人就是有限公司。

我与他聊天的网名叫“鹧鸪河上的女人”。只是因为我特别喜欢李清照的一首“鹧鸪天”词演绎而来：

枝上流莺和泪闻，新啼痕间旧啼痕。一春鱼鸟无消息，千里关山劳梦魂。无一语，对芳尊，安排肠断到黄昏。甫难炙得灯儿了，雨打梨花深闭门。



有限公司说诗意很浓。

是的,我喜欢写作,尤其是诗歌,曾经写过很多,唯一发表的一首却是在一张《化工农药报》的副刊上,我自认为充其量是一首歌词,后来天真地差点想寄给侯德健,因为没有地址就作罢了。现在想起来让我有点羞涩,但我喜欢这首叫“倾诉”的歌词,依稀还记得:

我们一直在讨论幸福问题
又一直把自己放得很高或很低
却不知道天上我们属于飞翔的哪一种
又不知道地下我们究竟出发了多少次
希望光芒万丈而不会凄迷

.....

我们一直飞得很高或很低
谁在树上住着,谁在石上坐着
谁又在花丛中为一位种花人哭泣
哭泣是为了幸福问题
一直是这样,我们很高很低
一直是这样,很小很小的天地
以后呢,月球听说了我们
关心着我们那些有山有水的问题

.....

爸爸不喜欢我这样做,认为根本没有意思,只会丧失自己。所以以后再也没有在任何媒体上发表过。

诗人天堂客(我想天堂客就是笔名吧),在一个偶然的机会有了我的诗,并约了我对我说,诗歌创作我有潜力,鼓励过我要积极探索,而且可以介绍我去就读作家班。

这期间,他给了我许多他写的诗作,有的是自己印的,有的是

刚写的,好象我都能懂一样,让我受宠若惊。

那个时候我真的能背出他好多好多的诗,不仅仅崇敬他,更多的是我迷恋于他的抑扬顿挫和字里行间的内涵。

我愈喜欢诗歌,愈发现了我与诗的距离,我对他说我几乎不可能成为一个很好的诗人,就让我成为一个很好的阅读者吧,还有一个原因是我不愿在这片言只语中苦苦追求,那样只会使我的生活更拘谨,所以也理所当然地辜负了天堂客的希望。

我对他说我只能是爱好,我不会把诗歌看得很神圣,不能当饭吃。

天堂客好象有很多失望,却不愿意多说,又给了我些诗,我仍然如饥似渴。记得有一首题为《关于那只密胺碗》的诗,让我着实有两天两夜划浆在心情里。密胺碗是他给我的昵称,什么说法,总有他的道理吧,也毕竟是写给我的。——

从一滴雨开始成为雨季
人老了,还能记得一次的忐忑
那些日子终于成为滂沱
成为滂沱的日子
一滴滴试图的藉口
——牛过独木桥
——牛啊过了最后的独木桥
是关于那只密胺碗
一只密胺碗
饿得无动与衷

看不见迷兰的霉花
只有暗藏的雨之声

.....

